

中国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 2004年工作年鉴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组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中国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 2004 年工作年鉴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组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 2004 年工作年鉴/教育部
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组编. -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6.5

ISBN 7-04-018227-0

I. 中... II. 教... III. ①职业教育-中国-2004-
年鉴②成人教育-中国-2004-年鉴 IV. ①G719.2-54
②G729.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7589 号

策划编辑 杨 鸣 责任编辑 杨 鸣 封面设计 王 雱 版式设计 张 岚
责任校对 胡晓琪 责任印制 陈伟光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总 机 010-58581000

经 销 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9×1194 1/16
印 张 56.25
字 数 1 880 000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免费咨询 8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http://www.landaco.com.cn>
畅想教育 <http://www.widedu.com>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20.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18227-00

《中国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工作年鉴》

编辑委员会 (2004 年)

主 编 黄 尧
常务副主编 高 瑛
副 主 编 谢 俐
编 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雪峰	马 林	马 斌	马木提	马瑞春	支小纪
王 林	王 萍	王 键	王运河	王忠汉	王金生
王洪立	王晓飞	王润拽	王耿升	车秀兰	邓 弘
邓庆源	叶向群	左其琨	龙德毅	刘 平	刘亚琴
刘惠民	多吉才旺	庄 俭	何秀黔	何金保	何晓淳
吴建中	吴晓川	张 荣	张 路	张兴华	张志勇
张志强	张忠信	李小鲁	李向东	李明富	李栋学
杜明学	来 萍	杨 飞	杨 伟	杨景婵	汪忠武
沈素娥	陈观光	陈启文	巫梅琳	周淑贞	周稽裘
庞 青	罗嘉福	郑作广	金 辉	赵为粮	姜树林
唐晓冰	徐 良	徐 晖	徐 铸	徐金山	高 瑛
黄 尧	葛建中	蒋燕山	谢 俐	韩小爱	高 贻
鲍学军	翟海魂	蔡志君	潘荣彩	薛耀暄	瞿 钧

责 任 编 辑 杨 鸣
特 约 编 辑 (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燕心	车 颖	车 楠	白 洁	冯德纯	刘 颂
刘 梦	李信用	李海卿	李 婉	张 丽	张 淇
杨 慧	赵宝鹤	周 翔	胡国臣	郭丽新	唐 丽
唐 涵	顾俊峰	黄小文	阎云华		

前 言

为了准确、系统地记载我国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战线的改革与发展历程,保存史料,交流工作经验,从2005年起,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组织各地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行政管理部门,按年度编纂《中国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工作年鉴》。本书收录了各有关单位在2004年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党的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来取得的成就;记录了这些单位完成职成教工作的情况;全面反映了2004年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在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过程中,在实施《2003—2007教育振兴行动计划》,落实农村教育、社区教育、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改革的过程中,以及在调整高中阶段教育结构、扩大中职招生规模、促进民办职业教育发展、加强实训基地和县级职教中心建设、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等方面的重要举措、取得的突出成绩与典型新鲜经验。

本书主要内容包括:部分县(市、区、旗)级、地区(市、盟、州)级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职成教行政部门在2004年里所开展并完成的各项重点工作、取得的成就;部分职业技术学院和少数企事业单位的简介;与职成教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等。本书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各地填报的国家法定的统计报表,有关文字也是各地职成教行政管理部门提供并严格审定。全书全面、系统、翔实地介绍了我国职成教2004年度工作成就,对职成教的管理、研究与教学等工作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为加强对工作年鉴编写工作的领导,保证工作年鉴的编写质量和按时出版,我们建立了工作年鉴特约撰稿人和特约审稿人制度,特约撰稿人为各单位职成处(科)的负责同志,负责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工作年鉴稿件的组织编写和初审工作;特约审稿人为各单位分管职成教工作的厅(局)长、教委主任,负责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工作年鉴稿件的终审工作。在此,我们衷心感谢他们在本书的稿件撰写、审定过程中,给予我们的大力支持;感谢有关企事业单位为本书提供的帮助;感谢高等教育出版社在本书的编辑加工、出版发行等环节上做出的巨大贡献。

由于首次编撰这样的工作年鉴,经验不足,加之时间仓促,书中难免存在一些不足,恳请职成教同行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年鉴出版中加以改进和完善。

《中国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工作年鉴》编委会

二〇〇六年三月

郑重声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依法对本书享有专有出版权。任何未经许可的复制、销售行为均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其行为人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为了维护市场秩序，保护读者的合法权益，避免读者误用盗版书造成不良后果，我社将配合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机关对违法犯罪的单位和个人给予严厉打击。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侵权行为，希望及时举报，本社将奖励举报有功人员。

反盗版举报电话：(010) 58581897/58581896/58581879

传 真：(010) 82086060

E - mail: dd@hep.com.cn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高等教育出版社打击盗版办公室

邮 编：100011

购书请拨打电话：(010)58581118

目 录

2004 年职业教育大发展	1
2004 年各地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工作	25
北京市	27
天津市	55
河北省	69
石家庄市/73 秦皇岛市/74 唐山市/76 保定市/78 定州市/80 徐水县/82	
邢台市/83 南宫市/85 三河市/86 武安市/88	
山西省	107
太原市/108 阳泉市/109 长治市/110 晋城市/112 晋中市/113 吕梁市/115	
内蒙古自治区	120
乌兰察布市/122	
辽宁省	135
沈阳市/138 铁岭市/140 大连市/142 营口市/146 盘锦市/147 锦州市/149	
吉林省	158
长春市/160 白城市/161 吉林市/162 四平市/164 辽源市/167 通化市/168	
白山市/169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173	
黑龙江省	198
伊春市/201 佳木斯市/202 七台河市/205 赫口县/207 绥化市/207 大兴安	
岭地区/210 黑龙江省农垦总局/211	
上海市	230
静安区/234 闸北区/236	
江苏省	249
南京市/251 江宁区/252 溧水县/254 徐州市/255 铜山县/257 连云港	
市/258 赣榆县/260 宿迁市/261 盐城市/263 东台市/264 射阳县/265	
扬州市/267 泰州市/271 泰兴市/273 南通市/275 海安县/277 常州市/280	

苏州市/283 昆山市/284

浙江省 296

湖州市/297 德清县/300 嘉兴市/301 宁波市/303 北仑区/308 镇海区/309
象山县/310 绍兴市/312 绍兴县/313 衢州市/315 温州市/317 丽水市/319

安徽省 334

阜阳市/338 蚌埠市/339 马鞍山市/341 芜湖市/344 铜陵市/346 黄山
市/346 宣城市/348

福建省 355

福州市/358 三明市/360 泉州市/362 漳州市/363 宁德市/364

江西省 368

南昌市/370 九江市/372 新余市/373 赣州市/375 南康市/378 上饶市/379
抚州市/381 奉新县/382 上高县/383

山东省 391

威海市/395 青岛市/397 城阳区/400 胶州市/402 即墨市/403 平度市/404
日照市/407 临沂市/408 兖州市/410

河南省 432

郑州市/434 焦作市/436 新乡市/438 开封县/439 南阳市/440 周口市/442
济源市/442

湖北省 460

武汉市/465 襄樊市/468 黄冈市/469 咸宁市/471 随州市/472 潜江市/473
恩施市/473

湖南省 481

长沙市/483 株洲市/485 邵阳市/486 怀化市/487 娄底市/489

广东省 499

广州市/501 深圳市/503 珠海市/506 中山市/508 顺德区/509

广西壮族自治区 537

南宁市/541 桂林市/543 柳州市/544 梧州市/546 蒙山县/549 钦州市/550
浦北县/550 北海市/552 河池市/555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557 来宾市/558

海南省 573

海口市/576 琼海市/577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577

重庆市 582

四川省	592
成都市/597 绵阳市/599 江油市/601 三台县/603 德阳市/604 广安市/606	
内江市/608 泸州市/608 宣汉县/609 资阳市/610 雅安市/612 阿坝藏族羌	
族自治州/614 马尔康县/615 小金县/616 阿坝县/617 甘孜藏族自治州/617	
贵州省	639
贵阳市/640 六盘水市/642 遵义市/643 安顺市/644 毕节地区/645 黔东南	
苗族侗族自治州/646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647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648	
云南省	652
曲靖市/656 麒麟区/658 玉溪市/660 大理白族自治州/662 祥云县/664 红	
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665 广南县/667	
西藏自治区	676
赫芝地区/677 日喀则地区/679	
陕西省	682
延安市/687 铜川市/688 渭南市/689 咸阳市/690 杨陵区/692 宝鸡市/694	
汉中市/695 榆林市/697 安康市/700 宁陕县/701 商南县/702	
甘肃省	727
嘉峪关市/729 白银市/731 白银区/732 靖远县/733 庆阳市/733 平凉	
市/735 陇西县/736 陇南市/737	
青海省	747
湟中县/748 互助土族自治县/751	
宁夏回族自治区	75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761
喀什地区/764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768 塔城市/769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776
香港特别行政区	781
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法律法规选	783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785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	787
教育部关于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	
建设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	793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	797

国务院批转教育部 2003—2007 年教育振兴行动计划的通知（附 2003—2007 年教育振兴行动计划）	801
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	810
教育部关于学习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 and 《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815
国务院关于同意建立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的批复	816
教育部 2004 年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工作要点	817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新调整认定的首批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名单的通知	819
教育部关于做好 2004 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	819
教育部关于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扩大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的意见	820
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的通知	822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增加部分职业学校参加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的通知	824
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确定职业院校开展护理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作的通知	826
教育部办公厅 国防科工委办公厅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关于确定职业院校开展数控技术应用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作的通知	827
教育部办公厅 信息产业部办公厅关于确定职业院校开展计算机应用与软件技术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作的通知	827
教育部办公厅 交通部办公厅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关于确定职业院校开展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作的通知	827
教育部 建设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建设行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的通知	828
教育部关于在职业学校逐步推行学分制的若干意见	829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等职业学校实习管理工作的通知	831
国家发展改革委 教育部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组织制订推进职业教育发展专项建设计划的指导意见	833
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推进职业教育若干工作的意见	835
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奖励性支持条件	837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838
关于印发《2004—2007 年职业教育教材开发编写计划》的通知	840
关于开展职业教育教材质量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及系统软件开发工作的通知	841
关于职业教育教材建设研究与开发项目结题验收结果的通知	842
关于自编中等职业学校文化基础课程教材审查结果的通知	844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的通知（附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	845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的通知（附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	849
教育部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的通知	851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成立教育部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领导小组的通知	852
农业部 财政部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 科技部 建设部关于组织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阳光工程的通知	853
农业部 财政部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 科技部 建设部关于印发《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阳光工程项目检查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	859

教育部关于印发《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计划》的通知	860
教育部关于推进社区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	862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荐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的通知	865
关于在开展创建学习型企业活动中确定上海宝钢集团等 31 个企业作为教育部职成司联系 单位的通知	866
部分职教教材出版单位	869

2004 年职业教育大发展

2004 年是我国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发展史上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在党中央国务院关心重视、各级政府加强领导、有关部门大力支持下,职教战线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统领,深入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实施《2003—2007 年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提出的“职业教育与培训创新工程”,坚持“巩固、深化、提高、发展”的方针,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大力推进职业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取得了明显成效,事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一、2004 年职业教育发展中的重大事件

(一) 召开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

2004 年 6 月,经国务院批准,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人事部、劳动保障部、农业部、国务院扶贫办等七部门在江苏省联合召开了“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国务委员陈至立出席会议并发表了重要讲话。教育部部长周济作了工作报告,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人事部、劳动保障部、农业部和国务院扶贫办等六部门的负责同志分别作了发言。江苏等六个单位进行了大会经验交流发言。

这次会议是继 2002 年国务院召开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以来,推动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又一次重要会议。会议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科学发展观,总结交流了 2002 年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以来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经验,分析了形势,明确了任务,有针对性地提出了许多新的政策措施,对我国职业教育的改革与发展产生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二) 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

2004 年 9 月,经国务院同意,教育部等七部门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明确了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

(三) 建立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

2004 年 6 月,经国务院批准,建立了由教育部牵头,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人事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农业部、国务院扶贫办等部门组成的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并召开了两次会议,研究协调职业教育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全国已有十几个省(区、市)建立了省级职业教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制度的建立,强化了政府对职业教育的统筹领导,促进了政府有关部门对职业教育工作的沟通与协调,是我国职业教育发展史上一个重要的体制创新,对我国职业教育的改革和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四) 颁布《2003—2007 年教育振兴行动计划》

2004 年 3 月,国务院批转了教育部《2003—2007 年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明确提出,要继续推进“三教统筹”、“农科教结合”,实施“职业教育和培训创新工程”,突出强调了职业教育的重要性,规划了未来几年职业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五) 开展职业教育专项督导检查工作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 2002 年召开的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2004 年教育部等七部门召开的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检查各地实施《职业教育法》、推动职业教育发展的工作措施和有关情况,2004 年 11 月,国家教育督导团组织国家督学对河北、辽宁、江西、广东、四川、陕西等六省的职业教育工作进行了专项督导检查。这次督导检查是建国以来国家首次对职业教育进行的专项督导检查,各地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此高度重视,积极配合,做了大量工作。督导检查对促进各地大力发展职业教育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二、职业教育事业规模发展情况

2004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继续扩大,呈现出持续健康发展的良好势头,高等职业教育持续发展,各种形式的培训有很大发展,以中等职业教育为主,初、中、高等职业教育相衔接,学历教育与培训并举,与其他教育相沟通的职业教育体系进一步完善。

中等职业教育(包括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和成人中专)共有学校14 454所,比上年减少228所;招生566.2万人,比上年增加50.45万人,达到历史最高水平(1998年高点为530万人);在校生1 409.24万人,比上年增加152.51万人;毕业生就业率继续提高,达到95%以上,绝大多数省级以上重点职业学校和骨干专业毕业生供不应求。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水平和办学质量均有较大提高。

2004年,全国普通中等专业学校3 047所,比上年减少18所;招生203.84万人,比上年增加19.96万人;在校生554.47万人,比上年增加52.1万人;毕业生140.58万人,比上年减少7.87万人;教职工33.28万人,比上年减少1.42万人;专任教师19.71万人,比上年减少0.15万人。

2004年,全国职业高中5 781所,比上年减少43所;招生212.66万人,比上年增加15.4万人;在校生516.92万人,比上年增加61.16万人;毕业生125.56万人,比上年增加12.89万人;职业高中教职工37.72万人,比上年增加1.39万人;专任教师27.06万人,比上年增加1.27万人;职业高中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63.77%,比上年增长4.38个百分点。

2004年,全国技工学校2 884所,比上年减少86所;招生数109.7万人,比上年增加18.06万人;在校生234.5万人,比上年增加41.36万人;毕业生53.5万人,比上年增加8.24万人;技工学校教职工20.5万人,其中专任教师16.5万人。

2004年,全国成人中等专业学校2 742所,比上年减少81所;招生40万人,比上年减少2.98万人;在校生103.35万人,比上年减少2.1万人;毕业生39.6万人,比上年减少0.48万人。

2004年,全国民办中等职业学校1 633所,比上年增加251所;在校生109.94万人,比上年增加30.56万人;民办职业初中24所,比上年减少29所;在校生1.49万人,比上年减少0.79万人。

2004年,全国高职高专院校1 047所,比上年减少53所;招生237.43万人,占全国普通高校招生数的53%;在校生597万人;毕业生119.49万人;毕业生就业率61%。

2004年,各类职业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共培训6 957.34万人次,其中中等职业学校举办的各类成人非学历教育结业人数达780.35万人次,注册学生450.21万人,职业技术培训机构共培训结业学员6 176.99万人次,注册学生5 748.14万人。全国职业技术培训学校(机构)27.71万所,教职工51.45万人,专任教师23.43万人。

三、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工作的新进展

(一) 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思路更加清晰

职业教育“三个坚持”的改革思路正在逐步成为职成教战线和全社会的共识,即,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培养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数以千万计的高技能专门人才;坚持以就业为导向,面向社会、面向市场办学,不断推进职业教育体制、运行机制和教育教学的改革与创新,努力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和效益;坚持以服务求支持,以改革促发展,办好让人民满意的职业教育。

(二) 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创历史新高

2004年,教育部党组和职成教司把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扩大招生规模作为职成教改革与发展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来抓。年初,在石家庄召开了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会议,研究部署了2004年的招生工作。会后印发了《教育部关于做好2004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六月份,经国务院批准,教育部等七

部委召开了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会议明确提出，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实现职业教育的新发展，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出新贡献。会后，教育部下发了《教育部关于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扩大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的意见》。与此同时，职成教司统一安排调研组分别赴东北、西北、华东三地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全国职教会议的主要精神和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对今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领导，努力促进中等职业学校扩大招生”的指示精神，与各地同志共同研究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抓紧做好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

各地认真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和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加强领导，采取有力措施，调整高中阶段教育结构，统筹城乡教育资源，深化招生制度改革，千方百计扩大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成绩突出。

1. 中等职业学校招生突破 560 万人

经过全体职教战线同志们不懈的努力，据统计，2004 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总数 566 万人，在校生 1 409 万人。分别比 2003 年增加 50.2 万人和 151 万人，创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历史最高规模（1998 年全国中职学校招生总数为 530.03 万人）。中等职业教育占高中阶段教育的比例为 40%，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率达 90% 以上。绝大多数省份比去年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其中，江苏、安徽、江西、湖北、吉林、海南、青海、宁夏、西藏等省（区）增幅均在 20% 以上；江苏、山东、河南等省招生规模总量均超过 40 万人以上；北京、天津、江苏、浙江、重庆等省市普职比大体相当，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均占高中阶段教育招生的 45% 以上。特别是江苏、江西、山东、河南、重庆等省市已经连续几年招生数量和增幅都有较大增长。

2. 西部地区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成效显著

2004 年，西部地区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和全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经验交流会议的精神，采取切实措施，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加大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力度，取得显著成效。据初步统计，2004 年，我国西部 12 个省、区、市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总量超过 120 万人，已提前实现《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提出的“十五”期末西部地区中等职业学校年招生规模总量的目标。

3. 东部对西部、城市对农村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有较大进展

一年来，各地按照《教育部 财政部 劳动保障部关于开展东部对西部、城市对农村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工作的意见》的要求，积极探索，勇于实践，形成了多样化的合作模式，基本实现了年初确定的工作目标。2004 年，职成教司安排东部对西部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跨省招生指导性生源计划 4 万人（不含各省自行安排的本省内城市对农村中职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招生任务），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实际招生达 10 万人。

各地在实际工作中探索出现了一些好经验和好办法。例如，陕西省教育厅相继下发了《关于做好东西部合作办学工作的通知》、《东西部合作办学学生学籍管理规定》和《东西部合作办学教学管理试行办法》等文件，使东西部合作办学工作有章可循。他们采取“行政搭台，学校唱戏”的工作方式，在西安举办了“陕西省与东部 8 省市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洽谈会”，8 省市教育厅有关负责同志和 146 所学校的有关人员共 280 余人参加了洽谈会，共签订协议招生 8 000 余人。

河南省搭建工作平台，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城市与农村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工作。省教育厅专门召开了“河南省城市与农村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洽谈会”，组织了 26 所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与 100 多所农村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人数达到 1.7 万人。省教育厅还专门向东部地区有关省市发出了联合招生合作办学商洽函，积极推进本省学校与东部地区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据初步统计，去年全省与东部地区联合招生合作办学人数达 7 600 人。

4. 民办中等职业学校成为中职扩大招生做出了积极贡献

2004 年，各地采取措施，积极发展民办中等职业教育，民办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进一步扩大。例如，四川省政府 2004 年专门召开了民办教育工作会议，出台了促进民办中等职业教育发展的文件。并按照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的工作思路，相继在川南、川东北、川西北分片召开了民办中等职业教育工作座谈会，研究推动民办中等职业教育发展的工作措施。全省 2004 年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规模翻了一番，达到 12 万人，学校数由原来的 17 所增加到 122 所。涌现出一些适应市场需求，就业率高，规模大的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山东省

积极扶持民办职业教育发展,2004 年全省共有民办中等职业学校 119 所,占全省中等职业学校总数的 14.9%。其招生数和在校生人数,分别占全省中等职业学校的 9.82% 和 9.48%。

总的来看,2004 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有了新的较大的发展。但也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 2004 年全国中职招生虽然突破 560 万大关,还是有一些地方出现了负增长,仍然有一些地方职普比例没有达到 4:6。二是职业教育事业发展仍不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中等职业教育还很薄弱,特别是在农村和西部地区高中阶段教育结构不尽合理,东部对西部、城市对农村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的规模还需进一步扩大。三是现行的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管理体制不顺,招生秩序还有待于进一步规范。

(三) 推进“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实施

2004 年,职成教战线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实施职业院校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工程的通知》(教成[2003]5 号)的精神,推动“工程”取得阶段性成果。

1. 新闻发布会及其他媒体宣传

(1) 召开新闻发布会。2004 年 2 月 23 日,教育部与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国防科工委、交通部、信息产业部、卫生部联合召开了大型新闻发布会。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和丰田、微软等企业代表及来自首都 50 多家新闻媒体的记者共 200 余人参加了新闻发布会,人民网做了现场直播。教育部副部长吴启迪做主发言,新闻发布会向社会各界宣传了“工程”的主要内容和重要意义和主要途径。

(2) 其他媒体宣传。“工程”启动以来,在教育部的组织推动下,《中国教育报》、《中国职业技术教育》杂志等媒体连续安排专版、专访对“工程”实施情况进行报道。《半月谈》、《人民政协报》、《计算机教育》等新闻媒体也从各个侧面对“工程”的进展情况作了专门报道。这些宣传不仅使得职业教育内部对“工程”的实施工作有了深入的了解,也提高了社会各界对“工程”实施工作的关注程度。

2. 国家级培训

为使各地行政与教研部门切实掌握“工程”的实质内涵,以便组织相关职业院校在深入理解“工程”主旨的基础上,制定针对每个学校的“工程”实施方案,使新的核心课程与训练项目尽早进入学校,满足行业对紧缺人才的需求,教育部与交通部、信息产业部、国防科工委、卫生部、中国机械联合会、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密切合作,策划和开展了四个相关专业领域的培训工作,邀请相关行业的知名专家和技术能手开展国家级培训活动,对省市的职教管理人员、教研人员和所有参加工程的学校代表进行培训。

从 2004 年 1 月至 4 月底,与相关部委和行业协会相继举办了护理、数控技术应用、汽车运用与维修、计算机应用与软件技术 4 个专业领域的国家级培训班。在行业企业的支持下,在每个专业领域都邀请了多位行业知名专家和技术骨干举办讲座,为参加工程院校提供和行业、企业专家直接交流、切磋的机会。

据统计,2004 年,来自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计划单列市的 568 所职业院校的 1 300 多名(正式注册代表)校长、专业主任及骨干教师、职教行政和教研部门的 98 名领导参加了上述 4 个专业的相关培训。另有 41 个参与“工程”的企业代表以及从事职教课程开发、教材开发、试验实训设备生产的厂商参加了培训活动,并为培训工作提供了支持。

3. 推动相关行业企业积极参与“工程”

(1) 推动行业企业开展“工程”相关专业的培训。为更快推进“工程”的实施,2004 年教育部组织行业企业专家到各地宣讲“工程”的相关文件。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在西安、沈阳举办了全国数控专业师资培训班,来自全国 13 个省市的 38 名教师参加了培训,并与西门子公司、发那科公司在北京联合举办了数控技术应用培训班,派出技术人员对教师进行了免费培训和上机辅导;华中数控也举办了 2 期培训,参加的教师有 60 多人;微软在四川、福建、湖南、河南和吉林组织教师课程培训 750 人次、技术培训 1 430 人次。

高等教育出版社结合新的课程开发,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合作,在 10 个省市举办了 14 次大型专业教师培训,培训的领域涉及数控、汽修和计算机。科学出版社也在 6 个省市举办了护理专业领域的培训。培训的持续进行,为职业院校深化教学改革,提高紧缺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具有重要意义。